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CHENGDU SPACEON ELECTRONICS CO.,LTD.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四月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规范运作、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关联交易和募集资金使用等行使了监督检查职能，有效履行了监督的职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现将本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2024年度监事会共召开五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内容如下：

1、2024年4月24日，组织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等11项议案；

2、2024年7月5日，组织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授信项下业务的议案》等2项议案；

3、2024年8月15日，组织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2项议案；

4、2024年10月22日，组织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5、2024年11月15日，组织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等2项议案。

三、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年公司监事会通过列席和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经营运作的情况进行监督。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所有重大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违法、违规经营的情形；董事会全面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高级管理人员认真贯彻执行董事会决议，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不存在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对2024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了有效监督和审核。公司财务会计内控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资产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与核查，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提高了公司经营效率和效果，推动了公司规范化运作和长远发展；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四）公司定期报告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披露的定期报告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季报、年报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五）公司股权激励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及回购注销事项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对拟回购注销的激励对象名单和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审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计划（草案修订稿）》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及业务骨干的积极性和稳定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

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允性原则，交易双方均按照合同协议认真履行权利义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2024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公司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合理使用和有效管理，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八）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情况

2024年，公司不存在收购或出售资产交易情况。

（九）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2024年，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四、2025年度工作计划

2025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具体工作计划如下：

1、认真履行监事职责，进一步发挥监事会的独立性、专业性和有效性，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组织召开监事会工作会议，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加强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资产交易、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2、强化监事会自身建设，密切关注行业新规和监管动态，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培训，学习同行业上市公司监事会实践案例，持续提升监事会监督履职水平，优化完善监事会工作机制，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3、强化监督检查职能，充分发挥监督作用，持续关注公司治理，加强与内部审计部门和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认真审阅定期报告，监督公司财务运行状况，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运行，有效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10日